



Clarity  
Medical Group  
清晰醫療集團

# CLARITY MEDIC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6

# 2022/2023 中期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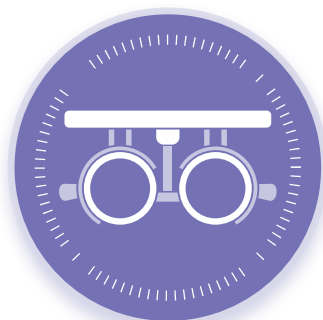




##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4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5	其他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許勇先生(行政總裁)  
謝偉業醫生  
盧子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董事會主席)  
伍俊達先生  
趙瑋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先生  
劉允怡教授  
馬偉雄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李恆健先生(主席)  
劉允怡教授  
馬偉雄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馬偉雄先生(主席)  
劉允怡教授  
李恆健先生  
伍俊達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胡定旭先生(主席)  
李恆健先生  
馬偉雄先生

### 授權代表

許勇先生  
陳寶茹女士

### 公司秘書

陳寶茹女士(CPA (HK), ACG, ACS)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號  
13樓1302室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合規顧問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12樓

### 公司網站

[www.claritymedic.com](http://www.claritymedic.com)

### 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

電郵：[info@claritymedic.com](mailto:info@claritymedic.com)

### 股份代號

1406

# 財務摘要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b>107,691</b>	117,509	(8.4%)
期內溢利	<b>7,912</b>	10,482	(24.5%)
經調整期內純利 <sup>(1)及(2)</sup>	<b>7,912</b>	19,744	(59.9%)
純利率(%)	<b>7.3%</b>	8.9%	不適用
經調整純利率(%) <sup>(1)及(2)</sup>	<b>7.3%</b>	16.8%	不適用

附註：

- (1) 經調整純利乃經扣除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上市開支的影響後得出。
- (2) 此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數據為補充財務衡量指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亦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因此，該等資料屬「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衡量指標。此財務數據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方法。此部分資料不應視作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產生的經營溢利或衡量任何其他表現的替代指標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替代指標或衡量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的指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私營眼科醫療服務。COVID-19疫情的影響持續，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的營商環境充滿挑戰。然而，自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本集團致力在香港保持積極的業務發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本集團與仁安醫院有限公司（「仁安」）訂立無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仁安與本集團有意就有關香港的眼科及醫療輔助服務合作。根據諒解備忘錄，本集團將指派其眼科醫生到仁安經營的尖沙咀診所（「仁安診所」）或仁安醫院提供定期診症服務，並不時為仁安診所或仁安醫院的病人提供非屈光治療服務及後續護理。病人到仁安診所或仁安醫院求診時如要求屈光治療服務，仁安診所或仁安醫院應轉介該等病人到本集團，以於本集團經營的醫療中心接受相關屈光治療服務。有關諒解備忘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為期三年，以擴充本集團位於旺角惠豐中心的現有醫務中心（「新旺角中心」）的規模。新旺角中心的總樓面面積約為5,966平方呎，主要專注於提供屈光治療服務及其他治療服務。新旺角中心連同現有於惠豐中心的醫務中心將為本集團客戶提供更好的環境與體驗。本集團預期新旺角中心將於本年底開始營運。本公司預期以內部資源撥付業務擴充所需的資金。

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另一份為期三年的租賃協議，以於尖沙咀成立新的醫務中心，提供全面的眼科諮詢及檢查服務以及治療服務（「新尖沙咀中心」）。新尖沙咀中心將位於香港頂級購物商場The ONE，總樓面面積約為13,674平方呎。本集團預期新尖沙咀中心將於二零二三年第一或第二季度或前後開始營運。本公司預期以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撥付設立新尖沙咀中心所需的資金。

新旺角中心擴充連同新尖沙咀中心成立將使本集團醫療中心的總樓面面積由約16,936平方呎增加至約36,576平方呎。我們相信，擴充及成立新的醫療中心將可加強我們在香港的服務網絡，並進一步鞏固我們在香港眼科行業的領導地位。

## 收益概覽

我們就於香港提供私營眼科服務(包括屈光治療、其他眼部問題治療、診症及檢查服務以及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產生收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益約為107.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5百萬港元減少約9.8百萬港元或8.4%。下表分別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i)按治療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及彼等各自佔收益的百分比明細；(ii)所進行按類型劃分的屈光治療數目；及(iii)屈光治療服務的平均價格。

### (i) 按治療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及彼等各自佔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b>屈光治療</b>	<b>71,096</b>	<b>66.0%</b>	77,182	65.7%	(6,086)
SMILE手術	46,802	43.4%	41,883	35.7%	4,919
LASIK手術	1,923	1.8%	1,580	1.3%	343
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	18,911	17.6%	27,577	23.5%	(8,666)
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	3,460	3.2%	6,142	5.2%	(2,682)
<b>其他眼部問題治療</b>	<b>27,855</b>	<b>25.9%</b>	30,711	26.1%	(2,856)
標準白內障手術	14,041	13.1%	11,572	9.8%	2,469
激光治療程序	6,355	5.9%	7,655	6.5%	(1,300)
玻璃體切除術	5,199	4.8%	8,343	7.1%	(3,144)
其他治療/手術	2,260	2.1%	3,141	2.7%	(881)
<b>診症及檢查服務</b>	<b>5,218</b>	<b>4.8%</b>	5,645	4.8%	(427)
<b>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b>	<b>3,522</b>	<b>3.3%</b>	3,971	3.4%	(449)
<b>收益</b>	<b>107,691</b>	<b>100.0%</b>	117,509	100.0%	(9,818)



## (ii) 所進行按類型劃分的屈光治療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數目	%	數目	%
SMILE手術	2,073	79.0%	1,749	69.0%
LASIK手術	97	3.7%	82	3.2%
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	413	15.7%	628	24.8%
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	41	1.6%	75	3.0%
總計	2,624	100.0%	2,534	100.0%

## (iii) 屈光治療服務的平均價格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港元	二零二一年 港元
SMILE手術	22,600	24,000
LASIK手術	19,800	19,300
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	45,800	43,900
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	84,400	81,900

## 屈光治療

屈光治療為我們於二零二二年年中期期間的最大收益來源，佔我們收益的約66.0%。屈光治療包括SMILE手術、LASIK手術、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及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SMILE手術為屈光手術，採用飛秒激光於角膜內刻割折射微透鏡，並透過小切口將其移除。LASIK為利用手術刀及準分子激光透過修改角膜弧度，以矯正近視、遠視及／或散光的手術。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為通過移除眼睛晶體，並以多焦距人工晶體替代的程序，以矯正白內障及／或其他屈光不正。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為將植入式隱形眼鏡放置於天然晶體前的手術，以矯正近視、遠視及散光。

屈光治療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7.2百萬港元減少約6.1百萬港元或7.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1.1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經濟衰退及來自其他行業參與者的競爭加劇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SMILE手術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1.9百萬港元增加約4.9百萬港元或11.7%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6.8百萬港元，原因為所進行SMILE手術的次數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49次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073次。另一方面，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及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3.7百萬港元減少約11.3百萬港元或33.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2.4百萬港元，此乃由於兩者進行的療程數目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同期有所減少。

### 其他眼部問題治療

其他眼部問題治療包括標準白內障手術、激光治療程序、玻璃體切除術以及其他治療及手術。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眼部問題治療所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30.7百萬港元及27.9百萬港元，佔收益約26.1%及25.9%。其他眼部問題治療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0.7百萬港元減少約2.8百萬港元或9.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9百萬港元。其他眼部問題治療產生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激光治療程序及玻璃體切除術所錄得收益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減少約1.3百萬港元及3.1百萬港元。

### 診症及檢查服務

診症及檢查服務主要包括眼睛狀況評估，例如視力、屈光度、眼前段檢查、眼底檢查及眼壓量度。診症及檢查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6百萬港元減少約0.4百萬港元或7.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2百萬港元。診症及檢查服務所產生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病人到診人次下降所致。

### 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

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主要為於診症及檢查或治療服務後，銷售由醫生診斷後為病人處方的藥物。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所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4.0百萬港元及3.5百萬港元，佔收益約3.4%及3.3%。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產生的收益減少與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我們提供的診症及檢查服務的整體減少基本一致。

### 其他收入

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2.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則約為1.0百萬港元，因為(i)本集團獲得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保就業計劃項下的政府補貼約2.1百萬港元；及(ii)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獲得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0.7百萬港元。

另一方面，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業主收到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0.9百萬港元及零。





### 已用存貨

已用存貨主要指醫療耗材、人工晶體以及藥物及醫療用品的成本。醫療耗材為手術包，其包括為操作醫療器材所須的醫療消耗品。手術包讓醫生能夠使用相關醫療器材進行治療及手術。人工晶體主要包括用於治療及手術的植入式人工晶體。我們的藥物及醫療用品為我們的醫生於診症後為病人處方的藥物，而用品為手術過程中使用的材料。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用存貨分別約為19.0百萬港元及19.4百萬港元，佔收益約16.1%及18.0%。已用存貨佔收益的百分比維持相對穩定，而已用存貨的波動一般與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進行治療的次數增加一致。

### 顧問費

顧問費指支付予醫生的專業費用，其包括固定費用及／或根據(其中包括)醫生各自所產生收益的可變金額，扣除相關成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顧問費分別約為32.9百萬港元及31.1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約28.0%及28.9%。顧問費佔收益的百分比維持相對穩定，而顧問費的波動一般與收益的波動一致。

###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員工的工資、薪金、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相關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19.2百萬港元及23.7百萬港元，佔收益約16.3%及22.0%。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向僱員支付的工資、薪金及花紅增加，以及僱員人數增加以支持本集團的擴充及透過挽留僱員及招聘新人才保持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由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97名增加至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111名。

### 使用權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主要包括租賃設備及物業的折舊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分別約為7.8百萬港元及7.3百萬港元，佔收益約6.6%及6.8%。我們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錄得使用權資產折舊減少乃因為我們位於旺角及中環的租賃物業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及二零二一年八月續租後，租金有所減少所致。

### 上市產生的開支

本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起於聯交所上市(「上市」)。就上市而言，約9.3百萬港元及零的上市開支分別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管理費、業務發展開支及銀行手續費。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開支分別約為11.8百萬港元及15.8百萬港元，佔收益約10.0%及14.7%。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開支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業務發展	3,490	3,765
維修及保養	1,685	1,229
專業費用	3,222	419
銀行手續費	2,800	3,187
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	4,619	3,153
其他開支	15,816	11,753

業務發展開支包括籌辦護眼教育講座的成本及印刷傳單及設計網站的相關成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業務發展開支分別約為3.8百萬港元及3.5百萬港元。

銀行手續費為與信用卡轉賬有關的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銀行手續費分別約為3.2百萬港元及2.8百萬港元。

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但不限於)水電費、保險費及其他電訊費用。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約為3.2百萬港元及4.6百萬港元。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開支。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維持穩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約0.3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參考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確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3.8百萬港元及2.3百萬港元，而實際稅率分別為26.8%及22.5%。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高於香港的法定公司利得稅，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相應期間產生若干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就籌備上市產生的上市開支。



###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純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9百萬港元，減幅為2.6百萬港元或24.8%。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9%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3%。

撇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上市開支的影響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純利分別約為19.7百萬港元及7.9百萬港元，按期減少11.8百萬港元或59.9%。經調整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6.8%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3%。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分別206,000港元及3,005,000港元，主要由於為我們的醫療中心購買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已簽約但尚未確認的資本開支為20.8百萬港元，主要指設立新旺角中心及新尖沙咀中心的資本開支承擔(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由於處於淨現金狀況，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股本計算)並不適用(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同)。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有關金融風險的量化及質化披露事項

#### 匯率波動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以我們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我們主要在香港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我們密切監測及管理外匯風險，確保該等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以港元以外貨幣結算的重大交易、資產或負債，因此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外匯匯率變化的影響。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但會持續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我們預期利率的合理潛在變動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利率的租賃負債。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採取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維持充裕的現金結餘以應付到期的財務承擔。因此，我們相信，我們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 資本風險管理

我們的資本結構由股東的權益及借款組成。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我們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銷售資產以減低借款。我們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等借款總額。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維持淨現金狀況。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11名僱員(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9名)。本集團不時確保其薪酬待遇全面且具有競爭力。於釐訂應付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的酬金時，我們會計及董事的經驗、責任水平及整體市況。董事的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績效獎金均與本集團盈利表現及董事的個人表現掛鈎。僱員的薪酬包括每月固定薪金，另加與表現掛鈎的年度酌情花紅。

###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特別股東大會通過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乃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的貢獻加以表彰及獎勵、就此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人士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

除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 前景及策略

我們的主要業務目標為透過實施以下策略，達到可持續增長、進一步鞏固我們在眼科服務市場的地位及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 我們將繼續通過成立新醫療中心及收購來鞏固我們在香港的市場地位。
- 我們計劃收購在中國的眼科診所、眼科門診部或眼科醫院的股本權益，以擴大我們在中國的「清晰」品牌業務。
- 我們計劃物色合適的合作夥伴，在中國設立眼科診所以提供眼科醫療服務。
- 我們計劃收購眼科相關業務的權益。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營運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支。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我們的營運將會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如有需要）額外股本融資及銀行借款撥支。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定期存款）233.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41.3百萬港元），全部均以港元計值。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貨幣借款或其他對沖工具進行對沖。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控資本。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由於處於淨現金狀況，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不適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7.7倍，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0.3倍。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呈報流動資產淨值223.2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225.4百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7.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25.4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05.4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添置及就購買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約11.9百萬港元；(ii)定期存款增加約180百萬港元，主要為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iii)付予一名醫生的貸款墊款約14.2百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67,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5.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主要來自(i)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約6.9百萬港元(已抵銷)；及(ii)租賃付款約6.8百萬港元。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07,691	117,509
其他收入	4	2,755	956
已用存貨		(19,443)	(18,951)
顧問費		(31,074)	(32,923)
僱員福利開支		(22,693)	(19,174)
廠房及設備折舊		(2,526)	(3,9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63)	(7,794)
本公司上市產生的開支		—	9,262)
其他開支	5	(15,816)	(11,753)
<b>經營溢利</b>		<b>10,631</b>	14,663
融資成本	6	(419)	(340)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0,212</b>	14,323
所得稅開支	7	(2,300)	(3,841)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7,912</b>	10,482
本公司擁有人於期內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以每股港元列示)			
— 基本	9	0.015	0.028
— 攤薄	9	0.015	0.02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10	18,176	17,696
使用權資產		37,698	20,118
遞延稅項資產		277	594
租金及其他按金	12	12,442	2,144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68,593</b>	40,552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98	3,746
貿易應收款項	11	2,822	1,10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6,941	2,629
可收回稅項		—	8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33,634	241,270
<b>流動資產總額</b>		<b>256,295</b>	249,592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4	6,344	5,87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286	7,391
撥備		850	—
租賃負債		17,482	10,928
應付所得稅		1,141	—
<b>流動負債總額</b>		<b>33,103</b>	24,196
<b>流動資產淨額</b>		<b>223,192</b>	225,39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91,785</b>	265,948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1,625	1,250
租賃負債		19,924	9,247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1,549</b>	10,497
<b>資產淨額</b>		<b>270,236</b>	255,451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5,218	5,097
股份溢價		301,734	292,898
儲備		(36,716)	(42,544)
<b>權益總額</b>		<b>270,236</b>	255,451

第14至33頁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並代表簽署：

許勇先生  
董事

盧子康先生  
董事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5)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5,097	292,898	(11,489)	3,182	(34,237)	255,45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7,912	7,912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121	8,836	—	(2,084)	—	6,873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5,218	301,734	(11,489)	1,098	(26,325)	270,236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5)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未經審核)</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	108,849	(11,489)	4,862	(21,728)	80,49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482	10,482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	108,849	(11,489)	4,862	(11,246)	90,976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7,707	25,439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廠房及設備	(3,005)	(206)
購買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8,876)	—
已收利息	671	14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	(180,000)	—
付予一名醫生的貸款墊款	(14,2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5,410)	(192)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6,873	—
支付上市開支	—	(16,517)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6,387)	(8,498)
償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419)	(34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7	(25,3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87,636)	(10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1,270	64,86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634	64,75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634	64,754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180,000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634	64,754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0,000)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634	64,754

## 1 一般資料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眼科服務。

除另有所指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有關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完成的股份發售，本公司以每股1.6港元的發行價發行合共125,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前)為200,000,000港元。

## 2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規定須在全年財務報表列載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2 會計政策之變更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2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 2.2 會計政策之變更(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提前應用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由於期內並無業務合併，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供經營的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將該等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及該等資產的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進行追溯修訂。由於本集團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使用前，並無產生出售項目，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闡明，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本集團已根據新會計政策對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的合約提前應用修訂本，且並無發現任何有償合約。因此，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 2.2 會計政策之變更(續)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於評估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存在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已付或已收的費用。本集團已將修訂本提前應用於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由於期內本集團金融負債並無修訂，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說明範例13中有關出租人支付的與租賃資產改進有關的付款說明。此準則消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處理租賃優惠。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益由主要經營決策人進行分析。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活動均於香港進行，以及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單一客戶的單獨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因此並無呈列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產生自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某個時間點的商品及服務的轉讓。收益在以下主要收益來源中確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眼科服務收入	104,169	113,538
銷售處方藥物	3,522	3,971
	107,691	117,509

####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金減免(附註i)	—	919
政府補貼(附註ii)	2,072	—
利息收入	671	11
雜項收入	12	26
	<b>2,755</b>	<b>956</b>

附註：

- (i) 租金減免指與COVID-19直接相關的租賃付款變動。
- (i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貼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佈的保就業計劃下的COVID-19防疫抗疫基金的補貼。並無有關該等補貼未達成的條件。

####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其他開支」所包含的開支與以下方面有關：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業務發展	3,490	3,765
維修及保養	1,685	1,229
專業費用	3,222	419
銀行手續費	2,800	3,187

####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419	340



##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在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二零二一年：16.5%)，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稅率制度項下的合資格實體除外。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稅率為8.25%(二零二一年：8.25%)，其餘應課稅溢利稅率為16.5%(二零二一年：16.5%)。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所得稅	1,983	4,322
遞延所得稅	317	(481)
	<b>2,300</b>	3,841

##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基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就計算每股盈利而言，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根據資本化發行的374,993,633.68股股份的影響進行追溯調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於期內應佔溢利(千港元)	7,912	10,48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0,502,992	375,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港元列示)	<b>0.015</b>	0.028

## 9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續)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應佔期內溢利計算，並就潛在攤薄普通股對購股權行使的影響作出調整。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於期內應佔溢利(千港元)	7,912	10,48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0,502,992	375,000,000
於行使購股權時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4,039,582	—
假設攤薄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24,542,574	375,000,000
每股攤薄盈利(以每股港元列示)	0.015	0.028

## 10 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廠房及設備項目為數3,00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6,000港元)。

##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價。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947	791
31至60日	—	191
61至90日	441	32
90日以上	434	91
	2,822	1,105

## 11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衡量預期信貸損失，該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撥備並不重大。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於報告日期，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 1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5,747	4,112
為購買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8,876	—
預付款項	560	661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4,200	—
	<b>29,383</b>	<b>4,773</b>
減：非流動部分	<b>(12,442)</b>	<b>(2,144)</b>
流動部分	<b>16,941</b>	<b>2,629</b>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應收款項及逾期款項有關。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評估為微不足道。

附註：結餘中包括預付一名醫生的貸款14,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該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3%並須於12個月內償還。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3,634	241,270
收購時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8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3,634</b>	<b>241,270</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對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2,504	1,999
31至60日	2,010	1,320
61至90日	1,354	1,710
90日以上	476	848
	<b>6,344</b>	<b>5,877</b>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貿易應付款項以港元計值，其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 15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38,000,000.00	38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5,00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6,366.32	—
資本化發行	374,993,633.68	3,750
發行普通股(附註)	125,000,000.00	1,250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9,717,500.00	9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509,717,500.00	5,097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12,057,500.00	121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521,775,000.00	5,218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於上市完成後以每股1.6港元的發行價發行125,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總代價為20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在各方面與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發行股份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18,073,000港元被視為股份溢價中的一項扣減。

##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已批准設立尚方購股權計劃。尚方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尚方有限公司（「尚方」）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由於重組及因本公司計劃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以相同的條款及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取代尚方購股權計劃。

於授出日，已向合共8名承授人授出750份購股權，相當於尚方已發行股份的7.5%。該等購股權受以下歸屬時間表規限：

有關百分比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的 最大百分比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	50%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50%

就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評估公平值為每股3,980港元。僱員購股權計劃的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並受限於若干假設及模型的限制。已授出的僱員購股權計劃的公平值及授出日對該模型的重要輸入資料概列如下：

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港元)	2,985,000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750
每股行使價(港元)	42,612
授出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到期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無風險利率	1.58%
預期波動率	36.37%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取代尚方購股權計劃後，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每股行使價已分別調整為本公司的333.47份購股權及每股95,490港元，以反映尚方購股權計劃下的成比例實益權益。歸屬條件並無改變，修改後亦無產生重大增量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完成供股後，授出的購股權數量及每股行使價已分別調整為本公司的477份購股權及每股66,934港元，以反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成比例實益權益。歸屬條件並無改變，修改後亦無產生重大增量成本。

## 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有關修改購股權計劃到期日的股東決議案獲得股東的批准。本公司通過修改到期日延長可行使期間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將行使價降低至每股33,506港元。購股權於修改日期的評估公平值約為每股4,308港元。增加的公平值1,876,000港元將於修改日期至歸屬期結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原先授予的購股權的開支將繼續確認，猶如條款並無被修改。修改後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使用與上述相同的模型及原則釐定，模型輸入資料如下：

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港元)	2,055,000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477
每股行使價(港元)	33,506
授出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到期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風險利率	0.89%
預期波動率	48.00%
預期股息收益率	10%

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四月一日	<b>0.57港元</b>	<b>18,407,500</b>	33,506港元	477
期/年內資本化發行的影響(附註)		—		28,124,523
期/年內行使	<b>0.57港元</b>	<b>(12,057,500)</b>	0.57港元	(9,717,500)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b>0.57港元</b>	<b>6,350,000</b>	0.57港元	18,407,500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及可行使	<b>0.57港元</b>	<b>6,350,000</b>	0.57港元	18,407,500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由於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374,993,633.68股股份，購股權數目由477份增至28,125,000份，而行使價則由33,506港元減至0.57港元。

## 17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提供： 廠房及設備	20,807	—

## 18 按種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769	5,2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634	241,270
	<b>256,403</b>	<b>246,550</b>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2,136	10,932
租賃負債	37,406	20,175
	<b>49,542</b>	<b>31,107</b>

## 19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以下個人及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謝偉業先生(「謝醫生」)	本公司股東之一及本公司執行董事
耀萊有限公司	一家由許用藍醫生(「許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
欣城有限公司	一家由劉芷欣醫生(「劉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
暉星能量管理有限公司	一家由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控制的公司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與關聯方按雙方同意的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支付予暉星能量管理有限公司的資訊科技顧問服務費 (附註i)	—	(57)
支付予耀萊有限公司的顧問費(附註ii)	—	(1,200)
支付予欣城有限公司的顧問費(附註iii)	(2,026)	(1,200)
關聯方支付的賠償費(附註iv)	2,400	—
支付予謝醫生的顧問費(附註v)	(1,463)	—

附註：

- (i) 與暉星能量管理有限公司的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協議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終止。
- (ii) 該顧問費乃根據尚方與許醫生訂立的顧問費協議，支付予許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的薪酬。
- (iii) 該顧問費乃根據尚方與劉醫生訂立的顧問費協議，支付予劉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的薪酬。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劉醫生不再為本公司營運總監，劉醫生連同欣城有限公司其後不再被視為關聯方。
- (iv) 該賠償費指根據相互同意的條款自關聯方收取的賠償費。
- (v) 該顧問費指應付謝醫生的酬金。



19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736	631
員工退休計劃供款	18	18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2,754	649

2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除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於	於	於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按金，非流動部分	3,566	2,144	3,166	1,964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以及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估計公平值時曾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按金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乃透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的現時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



## 2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 公平值層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無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就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按金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二級。期內，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21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乃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的貢獻加以表彰及獎勵、就此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人士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股份獎勵計劃獲本公司獨立股東通過。

## 22 通過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由董事會通過及授權刊發。



致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14至3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的報告仍根據我們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作出，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所以我們不能保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結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鰗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及購股權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所持購股權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b>董事</b>				
胡定旭	實益擁有人	3,749,812	—	0.72%
謝偉業醫生(附註3)	酌情信託創立人， 其可影響受託人 行使其酌情權的 方式	107,505,880	—	20.61%
	實益擁有人	851,250	—	0.16%
盧子康	實益擁有人	—	1,850,000	0.35%
伍俊達	受控法團權益	—	4,500,000 (附註4)	0.86%

附註：

- 該等購股權乃根據首次公開發行前購股權計劃授出，首次公開發行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其他資料」一節「首次公開發行前購股權計劃」各段。
-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521,775,000股，已用作計算於本公司股權概約百分比。
- 107,505,880股股份由Ultimate Bliss Limited(「Ultimate Bliss」)實益擁有。Ultimate Bliss由Prime S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其由意識信託旗下的TMF (Cayman) Ltd.全資擁有。意識信託乃謝偉業醫生(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酌情信託，而其酌情受益人包括謝偉業醫生及其家庭成員。
- 該等購股權由暉星(大中華)有限公司持有，暉星(大中華)有限公司由Lam Yow Torng, Ivy女士(非執行董事伍俊達先生的配偶)全資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報告期間，概無任何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權益或已獲授予任何權利認購該等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權益外，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4)
<b>好倉</b>			
Clear Lead Venture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65,775,126	31.77%
3W Partners Fund I L.P.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77%
3W Partners GP Limited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77%
Goh Lu Hong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77%
Chan Hoi Hin William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77%
Ultimate Bliss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7,505,880	20.61%
Prime S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107,505,880	20.61%
TMF (Cayman) Ltd. (附註2)	信託人	107,505,880	20.61%
謝偉業醫生 (附註2)	酌情信託創立人，其可影響 受託人行使其酌情權的方式	107,505,880	20.61%
謝偉業醫生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51,250	0.16%
蔡明康德(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78,125,196	14.97%
無錫蔡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78,125,196	14.97%



附註：

- 1) Clear Lead Ventures Limited由3W Partners Fund I L.P.全資擁有，而3W Partners Fund I L.P.由3W Partners GP Limited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管理，最終由Goh Lu Hong先生及Chan Hoi Hin William先生控制，彼等間接持有3W Partners GP Limited大部分股權。
- 2) Ultimate Bliss Limited由Prime S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其由意識信託旗下的TMF (Cayman) Ltd.全資擁有。意識信託乃謝偉業醫生（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酌情信託，而其酌情受益人包括謝偉業醫生及其家庭成員。
- 3) 藥明康德（香港）有限公司由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259），而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59）。
- 4)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21,775,000股，已用作計算於本公司股權概約百分比。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尚方有限公司（「尚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尚方購股權計劃」）並向不同承授人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若干尚方股份。由於重組及為了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以相同的條款及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取代尚方購股權計劃。其後，本公司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經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目的為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包括任何董事、僱員及顧問或任何其附屬公司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作出獎勵或報酬。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於上市日期或之前授出，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上市日期」）後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截至本報告日期，合共已向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予28,125,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5.40%）。每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0.57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合共21,77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4.17%）已獲行使，合共6,350,000股股份（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2%）仍未獲行使。

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歸屬。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職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持有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持有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年內註銷	期內行使					
<b>董事</b>											
黃棟彰 <sup>(i)</sup>	行政總裁兼 執行董事	11,557,500	—	—	—	(11,557,000)	—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盧子康	執行董事	1,850,000	—	—	—	—	1,850,000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輝星(大中華) 有限公司 <sup>(ii)</sup>	非執行董事的 聯營公司	4,500,000	—	—	—	—	4,500,000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高級管理層</b>											
何健	財務總監	500,000	—	—	—	(500,000)	—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其他承授人</b>											
陳寶茹	公司秘書	—	—	—	—	—	—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丁燕婷	客戶服務主任	—	—	—	—	—	—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陳家欣	業務發展高級 經理	—	—	—	—	—	—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陳凡	人力資源經理	—	—	—	—	—	—	0.57	(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及 (ii) 50%購股權可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行使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407,000				(12,057,500)	6,350,000				



附註：

- (1) 黃棣彰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行政總裁。
- (2) 暉星(大中華)有限公司由Lam Yow Torng, Ivy女士(非執行董事伍俊達先生的配偶)全資擁有。

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i) 黃棣彰先生行使的11,557,000份購股權為1.304港元；及(ii)其他人士行使的500,000份購股權為1.387港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其經董事會會議決議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 (a) 購股權計劃為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的貢獻給予彼等獎勵及嘉許，使公司目標與本集團及其重要人才的利益一致。
- (b) 就購股權計劃而言，「合資格參與者」指符合下文第2段合資格標準的任何人士。

#### 2. 可參與人士及釐定資格的準則

- (a) 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顧問及業務夥伴授出購股權。
- (b) 董事會釐定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購股權時會考慮(不限於)有關合資格參與者的僱員等級、服務年期、整體表現及/或董事會就管理而言酌情認為合適的有關因素。
- (c) 向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均必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根據規定獲得批准。

#### 3. 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可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隨時全權酌情按不時釐定的書面方式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提供購股權的選項。購股權要約可於董事會釐定並知會有關承授人的有關期間(不超過授出日期(包括該日)起計三十(30)日)以書面形式通過預付郵資的郵件、傳真、專人遞送或通過董事會(或董事會指定的一名人士)收到電子通訊的方式接納，惟於購股權計劃期限屆滿後或購股權計劃根據





其條文終止後，該要約即不再可供接納。此期間內未獲接納的購股權要約即告失效。本公司承授人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繳付1.00港元，該款項不可退還，亦不應視為認購價的一部分。於接納時仍身為合資格參與者的承授人方可接納要約。

#### 4. 認購價

購股權計劃的任何股份的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承授人，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ii)相當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的金額；及(iii)於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 5. 股份最高數目

- (a)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截至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該10%限額相當於50,000,000股股份)，除非本公司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更新該10%限額。計算該10%限額時，不會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
- (b)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 (c) 不得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致截至此新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全面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截至該新授出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授出超過該限額的其他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 6. 購股權行使時間

- (a) 於購股權計劃所載任何限制下，購股權可按適用的行使期限(即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10)年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及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行使。
- (b) 並無購股權最短持有期限或達致若干表現目標方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的一般規定。



## 7. 權利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可轉讓，而承授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出售、轉讓、抵押、按揭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或就其設置產權負擔或增設任何法定或實際權益。

## 8. 身故／終止受僱時的權利

- (a) 即使承授人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受僱及受聘的職務依照有關內部規則變更，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的相關權利及責任仍不變。
- (b) 即使承授人退休，其獲授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仍適用。
- (c) 倘承授人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任何歷年停薪休假累計超過一百八十三(183)個曆日，其獲授的所有未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限將相應延長十二(12)個月。倘有關延長導致未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限超過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七年，則有關延長被視為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滿七年前的一個營業日截止。
- (d) 倘承授人身故(前提為在彼身故前，概無出現購股權計劃若干條文規限的事件)，所有未歸屬購股權將於彼身故之日或購股權授出日期(以較遲者為準)歸屬，而其合法遺產代理人可於該日期起計十二(12)個月內行使已故者的所有獲授購股權。任何未於上述期間內行使的已歸屬購股權將自動被沒收。
- (e) 倘承授人於獲授有關購股權時為本集團僱員、董事、顧問或諮詢人，但因工傷致殘而終止受僱或不再被本集團委聘，則所有未歸屬購股權即於授出購股權當日或承授人終止受僱或受聘當日(以較遲者為準)歸屬。承授人可於該日期起計十二(12)個月內行使所有獲授購股權。任何未於上述期間內行使的已歸屬購股權將自動被沒收。
- (f) 即使與上文第(a)至(e)分段的任何條文不符，倘承授人違反僱傭或委聘合約或與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其他合約，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沒收任何未歸屬購股權。承授人可在董事會通知有關決定後的三十(30)個曆日內或董事會決定的較長期間內行使其有權行使的任何已歸屬購股權。任何未於上述期間內行使的已歸屬購股權將自動被沒收。



## 9. 股本變動的影響

倘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變動(不論將溢利或儲備撥充資本、供股、合併、拆細或削減本公司股本，惟發行股份作為本公司所參與交易的代價者除外)，而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仍可行使，則須對以下各項作出相應調整(如有)：

- (a)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未計及零碎股份)數目；及／或
- (b) 認購價；及／或
- (c)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其他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

除因資本化發行作出調整外，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及／或認購價的任何調整須經本公司委任的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向董事會發出證明書確認彼等認為調整屬公平合理，調整基準為承授人於調整前後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比例相同。不會作出任何調整以致股份發行價低於面值(倘適用)或就悉數行使任何購股權應付的總額增加。

## 10.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十(10)年內，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認為，自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證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其已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遵守標準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及行政總裁資料變動及其他資料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自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刊發日期起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資料變動：

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已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起退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70))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胡定旭先生已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日起獲委任為匯賢產業信託(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認可的香港集體投資計劃(股票代碼：87001))的管理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刊發日期起，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125,000,000股新股份按每股1.6港元的發售價發行。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1.9百萬港元。本公司已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使用上市所得款項，其亦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中期期間，約3.9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成立新尖沙咀中心。成立新尖沙咀中心的詳情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明細：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百分比	招股章程所披露分配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 (百萬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分配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動用剩餘所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估計時間	剩餘金額 (百萬港元)
於香港成立兩家新醫療中心以提供眼科服務	44.8%	110.0	81.5	3.9	二零二二年下半年至二零二三年	77.6
收購大灣區內選定城市的一至兩家眼科診所、眼科門診部或眼科醫院的多數及/或少數權益	30.5%	75.0	55.5	—	上市後12至24個月	55.5
與合適的合作夥伴在中國設立眼科診所以提供眼科醫療服務	14.7%	36.0	26.7	—	上市後12至24個月	26.7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0%	24.6	18.2	—	不適用	18.2
<b>總計</b>	<b>100%</b>	<b>245.6</b>	<b>181.9</b>	<b>3.9</b>		<b>178.0</b>

附註：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18.1百萬港元後，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1.9百萬港元，低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45.6百萬港元。差額約63.7百萬港元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作出調整。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恆健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馬偉雄先生及劉允怡教授。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董事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二零二二年年中期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本報告。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本集團的獨立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審閱。